

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媒体报道简述

近日，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秋林集团”或“公司”）关注到：

1、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 2018 年第 37 号通告《市场监管总局关于 22 批次食品不合格情况的通告》，该通告显示“秋林里道斯”儿童肠菌落总数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。

2、有媒体报道：“秋林里道斯”红肠验出非洲猪瘟病毒基因等相关内容，并被多家媒体转载。

二、澄清说明

为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，避免广大投资者对该报道内容产生误读，公司就相关报道的内容进行澄清如下：

1、“秋林里道斯”商标所有权不属于秋林集团，且与秋林集团无任何关联关系。

2、哈尔滨秋林里道斯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既不是秋林集团的子公司，也与秋林集团无任何关联关系。

3、秋林集团食品产业的全资子公司是哈尔滨秋林食品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秋林食品公司）。

秋林食品公司的产品有九大系列二百多个产品，其中百年传统俄式特色工艺生产的红肠为“伊雅牌红肠”。

秋林食品公司红肠从原料到成品均有检验检疫报告，产品安全，品质可靠。秋林食品公司将一如既往切实做好自身食品安全工作，严格把关产品质量，坚持企业的健康良性发展。

三、特别提示

综上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本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 sse. com. cn以及《上海证券报》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12月18日